

证券代码：601008

证券简称：连云港

公告编号：临2019-006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 达到 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披露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司计划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相关事项之日起 4 个月内，以不超过人民币 4 元/股的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2018 年 12 月 24 日，公司首次回购股份 70 万股，支付的总金额（不含交易费用等）为 214.10 万元。

详细内容请投资者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查阅《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63）、《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公告编号：临 2018-068）、《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7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18-07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8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02）了解。

截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到了 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

本的比例每增加 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日内予以公告”和“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相关要求，现将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的情况公告如下：

2018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091.69 万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 1.075%，最高成交价格为 3.21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 3.00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不含交易费用等）为 3,415.19 万元。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一日